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

项 目 名 称：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建 设 单 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承 担 单 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 位 负 责 人： 郑文勇

项 目 负 责： 魏 莉

报 告 编 写： 魏 莉、李妍松

报 告 审 核： 刘鲁新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0991-4559685

邮编： 830000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石油花园三期 4 栋



罐前操作间



含油污水处理设备



含油污水处理设备



危废暂存间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事故池

现场照片组图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北三台油库内				
建设项目性质	技改				
主要产品名称	/				
环评时间	2016年5月	开工日期	2016年8月		
投入试运营时间	2017年11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6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 有限公司		
设计总投资	2436.3万元	设计环保投资	765万元	比例	32%
实际总投资	2436.3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765万元	比例	32%
验收依据	<p>(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p> <p>(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15日；</p> <p>(4)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新疆天合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5月；</p> <p>(5) 《昌吉保护局关于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州环评[2016]33号），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2016年8月2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监测 执行标准 标准号、级别</p>	<p>1、废气：</p> <p>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非甲烷总烃小于 4mg/m³。</p> <p>2、废水：</p> <p>含油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59 674 1383 772">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pH</th> <th>SS</th> <th>COD</th> <th>石油类</th> </tr> </thead> <tbody> <tr> <td>日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d> <td>6-9</td> <td>150</td> <td>120</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 单位：mg/L，pH 值除外</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59 958 1383 1057"> <thead> <tr> <th>pH</th> <th>SS</th> <th>COD</th> <th>BOD₅</th> <th>动植物油</th> <th>氨氮</th> <th>LAS</th> </tr> </thead> <tbody> <tr> <td>6-9</td> <td>150</td> <td>120</td> <td>30</td> <td>15</td> <td>25</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3、噪声：</p> <p>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夜间：50dB。</p> <p>4、固废：</p> <p>《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p>	污染物	pH	SS	COD	石油类	日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6-9	150	120	10	pH	SS	COD	BOD ₅	动植物油	氨氮	LAS	6-9	150	120	30	15	25	10
污染物	pH	SS	COD	石油类																					
日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6-9	150	120	10																					
pH	SS	COD	BOD ₅	动植物油	氨氮	LAS																			
6-9	150	120	30	15	25	1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监测方法 标准号、级别</p>	<p>1、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p> <p>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3、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6920-86）；</p> <p>4、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 11901-1989）；</p> <p>5、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 11914-89）；</p> <p>6、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p> <p>7、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p> <p>8、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1987）；</p> <p>9、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p>																								

表二 项目概况

北三台油库地处新疆准葛尔盆地南缘，新疆油田东部地区；北三台油库位于昌吉州阜康县境内，乌奇公路 132km 处以北，216 国道距大黄山路口 18km 处，距乌鲁木齐 110km，距阜康准东石油基地 80km。项目中心地理坐标：N 44°14'31.16" ， E 88°42'26.59"。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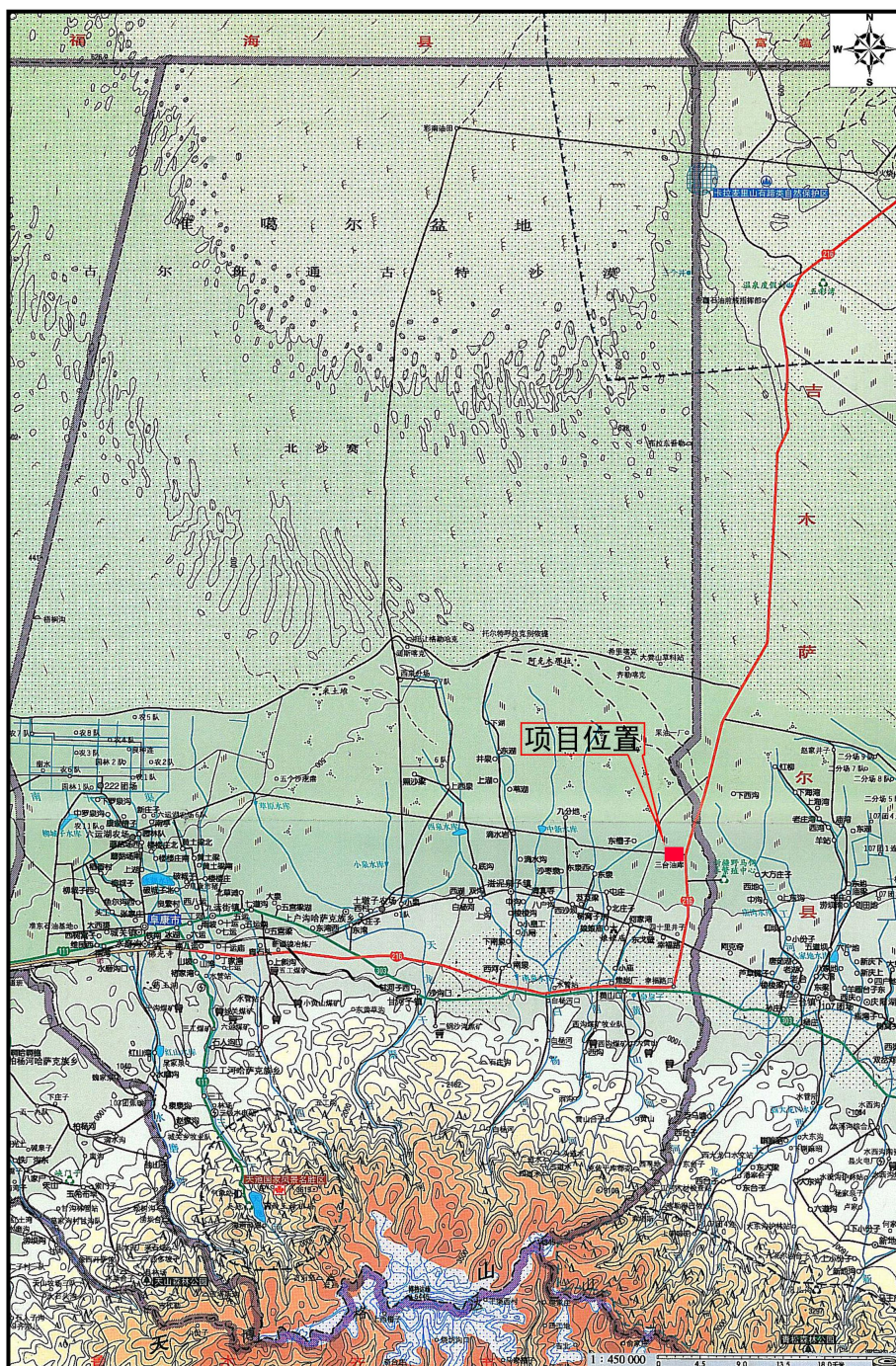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已建罐区埋地管道、阀门、防火堤、外输泵及进出站收发球筒等储运设施改造；建设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建清水处理设施等。改造设施全部在北三台油库场地进行，无新增占地。

2016年5月，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本技改项目开展环评工作。2016年8月2日，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以昌州环评[2016]33号文予以批复。

2017年12月13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8年1月22日我公司进行了现场踏勘，编制完成《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以下简称《监测方案》)，2018年6月3日-5日依据《监测方案》进行了现场监测及调查，编制完成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2.1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储运部分

(1) 埋地输油管道更换

油库需要更换的油管道 1180m，新建管线与原管线错开布置，将新建管线连好后与已建管线连头，以减少施工时间，保证站内正常生产运行。新建管线与原管线错开布置，将新建管线连好后与已建管线连头，以减少施工时间，保证站内正常生产运行。

(2) 防火堤改造

将防火堤南侧预留储罐部分防火堤与已建储罐的防火堤连上。防火堤总长 574m，将防火堤由目前的 1.5m 加高至 1.8m。改造后防火堤顶宽 0.5m，

底宽 4.1m。隔堤高度调整为 0.8m，经计算改造后防火堤的有效容积为 22613.56m³，防火堤仍为土质结构。

(3) 新增电动阀门 11 个，更换原阀门 13 个。更换油库内现有 3 座收发球筒等。

二、含油污水处理

已建的含油污水蒸发池位于站区西北侧，由于长久以来站内含油污水未做处理直接排放，池子里油污堆积严重，芦苇丛生，池底及池壁未做防渗保护措施，不符合环保要求，必须进行清淤治理。

本次将含油污水蒸发池清淤治理后改建为事故池，蒸发池清淤治理采用机械方式进行。首先清空池中污水清液，对池底含油污泥进行蒸发干化，待含油污泥彻底干化后由专业的清淤施工队进行机械挖掘，挖出的干化油泥运至污泥专业处理公司进行统一处理。

蒸发池清淤完成后池底和池壁设置防渗保护措施，具体做法为（自上而下）：a) 铺设 C25 砼预制块（400×400×100）；b) 1:3 水泥砂浆找平层 30mm；c) 100mm 厚 C15 混凝土垫层；d) 1mm 厚土工防渗膜一层；e) 砂砾石土 200mm，夯实系数不小于 0.90；f) 原状土夯实，压实系数>0.93。

(1) 处理规模

油库含油污水的特点是排放不连续，水量变化幅度大，污水水量受检修周期、操作管理等影响较大，不均匀。油罐平均每 4~5 年需大修清洗一次，油罐清洗时清洗水的排水量较大，油库罐区共有 2×10m⁴ 浮顶罐 3 座，5000m³ 拱顶罐 2 座，含油污水处理规模为 10m³/h。

(2) 处理工艺

采用隔油、重力除油、加药、浮选、过滤、生物降解工艺。

储罐排放的含油污水自流进入隔油池，然后由一级提升泵提升进入 1 座 100m³ 重力除油罐，进行水量、水质的均衡及重力除油和悬浮物，然后自流进入多相溶气泵气浮装置，经过加药、气浮，去除水中大部分的 COD、颗粒悬浮物和悬浮油颗粒，再由二级提升泵提升至核桃壳过滤器过滤，进一步去除水中的 COD、颗粒悬浮物和悬浮油颗粒，过滤出水进入水解酸化池，通过微生物的水解酸化作用，提高污水的可生化性，水解酸化出水进入接触氧化池，接触氧化池内设置弹性填料，填料上附着微生物，通过微生物的降解作用降低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保证出水水质达到排放标准。

接触氧化出水进入涡凹气浮机，实现泥水分离，出水进入监测池，水质达标则排放至西北侧事故池，不达标则回流至隔油池重新处理。隔油池、重力除油罐及多相溶气泵气浮装置回收的浮油进入污油罐回收利用；污泥进入污泥罐外运处置。

多相溶气泵气浮装置和核桃壳过滤器为撬装成套设备，统称为常压式含油污水处理机。常压式含油污水处理机处理排出的气浮浮渣经管道排至污油罐；反洗采用滤后水反洗，反洗出水、排油排入隔油池，进行再处理。

(3) 主要设备

①隔油池：设计流量： $Q=10\text{m}^3/\text{h}$ ， $\text{HRT}=5\text{h}$ ，容积： $V=Q\cdot T=10\times 5=50\text{m}^3$ ，隔油池尺寸为 $4.0\text{m}\times 5.0\text{m}\times 4.2\text{m}(\text{L}\times \text{B}\times \text{H})$ ，用于接纳库区内的含油污水及污水处理系统的反洗水。

②重力除油罐：重力除油为 1 座 100m³ 罐，对来水中较大粒径的油、

渣、水进行分离。

③常压式污水处理机：处理能力 $10\text{m}^3/\text{h}$ ，外形尺寸 $7.50\text{m}\times 2.60\text{m}\times 3.50\text{m}$ (长 \times 宽 \times 高)进水：油 $\leq 150\text{mg/L}$ ，SS $\leq 100\text{mg/L}$ ，COD $\leq 300\text{mg/L}$ ，出水：油 $\leq 10\text{mg/L}$ ，SS $\leq 70\text{mg/L}$ ，COD $\leq 120\text{mg/L}$ 。

④水解酸化池：水解酸化池用于提高污水的可生化性。设计停留时间 6h。外形尺寸： $5.0\text{m}\times 3.0\text{m}\times 4.5\text{m}$ (L \times B \times H)。

⑤接触氧化池：接触氧化池利用微生物的生物降解作用去除污水中的污染物。设计停留时间 20h，外形尺寸 $1.0\text{m}\times 5.0\text{m}\times 4.5\text{m}$ (L \times B \times H)。

⑥涡凹气浮机：涡凹气浮机用于接触氧化泥水分离。外形尺寸 $3.0\text{m}\times 1.2\text{m}\times 1.2\text{m}$ (L \times B \times H)，功率：2.57KW。

⑦污油、污泥罐： 50m^3 污油罐、 50m^3 污泥罐各 1 座，直径为 2.8m，长为 7.8m，埋地敷设。

⑧监测池：监测池用于接纳处理达标的污水，并进行检测，达标时可直接排放，不达标回流至隔油重新处理。容积 20m^3 。外形尺寸： $3.0\text{m}\times 2.0\text{m}\times 4.5\text{m}$ (L \times B \times H)。

三、生活污水处理

新建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1) 处理规模

油库生活办公区污水排放量按照油库生活用水量的 90%考虑，生活用水量主要为公寓及食堂用水，合计生活用水量为 $21\text{m}^3/\text{d}$ ，则污水排放量为 $18.9\text{m}^3/\text{d}$ ，小时排水量为 $0.79\text{m}^3/\text{h}$ ，生活污水处理规模确定为 $1.0\text{m}^3/\text{h}$ 。

(2) 处理工艺

污水处理流程：污水首先进入化粪池，经初步沉降处理后进入调节池，进行水量调节，再进入初沉池进行缺氧反硝化反应，然后进入生物接触氧化池进行好氧反应，再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上清液进入消毒池，经杀菌消毒后达标排放。

污泥流程：接触氧化的剩余污泥经沉淀池沉淀后 100%通过空气提升至初沉池，增强污水的活性，同时消化污泥。当污泥过量时排向污泥池，装车外运至指定地方处理。

(3) 主要设备

①调节池

由于站区来水为间隙排水，故配套设置调节池，主要用于调节来水水质水量，停留时间 HRT=10.0h；建筑尺寸：5m×3m×4.0m。

调节池内设格栅、潜污泵及浮球液位器，格栅用于去除来水中的大颗粒杂质。潜污泵根据浮球液位器的液位信号自动运行，将调节池污水提升至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潜污泵设置 2 台，1 用 1 备，参数：Q=1m³/h，H=10m，P=0.37kw。

②埋地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

处理量 1m³/h，外形尺寸：6.0m×2.6m×3.0m，设备自带彩钢板制风机房 1 套，外形尺寸：2.2m 1.7m 2.0m，鼓风机 2 台，1 用 1 备,参数：Q=0.63m³/min，H=3m，P=1.1kw。

四、排水管网

(1) 生活污水

生活区已建生活污水系统维持现状。新建消防泵房、消防水罐外新建 DN200 排水管，收集的污水排入生活区已建 DN200 排水管，经新建化粪池沉降处理后排入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站区绿化。

(2) 含油污水

站区已建的 DN200 排水管维持现状，罐区防火堤内已建的 DN150 大罐底水排水钢管全部废弃，罐区防火堤内新建 DN200 大罐底水排放管，主要收集罐区罐顶浮盘初期雨水、大罐底水及罐区地坪初期含油雨水，将收集到的含油污水排至站区东侧消防道路东侧已建的 DN200 排水管，排至含油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外排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3) 雨水

罐区防火堤内新建 1.5m×1.5m 混凝土集水坑，集水坑内设 DN200 排出管接出防火堤，防火堤外设置隔断阀门井，打开阀门，将雨水排入消防道路东侧已建的 DN200 排水管，再排入含油污水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外排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4) 事故污水

罐区四周设置 2m 高防火堤，内设 1.5m×1.5m 混凝土集水坑，坑内设 DN200 污水排出管接出防火堤，防火堤外设置隔断阀门井，事故发生后开启设置在防火堤外的阀门将存储于罐区内事故污水排入消防道路东侧已建的 DN200 排水管，再排至隔油池，经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外排

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五、清水

暂时保留已建供水泵房及其设施，维持正常运行，保证油库安全改造建设期间的正常供水。

本方案与消防系统改造的方案一对应，消防系统方案一将异地新建消防泵房，故已建消防泵房可以改造为供水泵房。新建水处理设备和供水设备设于已建消防泵房内，室外新建1座60m³清水罐。已建供水泵房及800m³清水罐待所有改造项目完工后拆除。清水处理规模确定为30m³/h。

六、主要工程量

主要工程量见表1：

表1 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工艺部分			
1	收发球筒	座	3	
2	新增工艺管线	m	1350	各规格管径综合
3	更换电动阀门	套	23	
二	给排水			
1	变频调速恒压供水设备 Q=30m ³ /h	套	1	
2	纤维球过滤器	套	1	
3	常压式含油污水处理机 10m ³ /h	套	1	
4	泵类设备	台	2	
5	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1m ³ /h	套	1	
三	仪表			
1	智能型电动多回转执行机构及角行程执行机构	套	23	
2	音叉液位开关	台	10	
3	生产过程控制系统(约180点,含软硬件)	套	1	
4	消防控制系统扩容(约10点,含软硬件)	套	1	
5	昌吉调控中心SCADA系统扩容组态(约480点)			

6	各类线缆（电缆、光缆等）	km	14.7	
四	电气			
1	低压出线柜（GGD2型）	面	3	
2	防爆动力配电箱	只	10	
3	电力电缆、导线	Km	5.5	各类综合
五	建筑			
1	建筑物总面积	M ²	249.87	各类新增建筑物面积总和
2	钢筋混凝土工程量	M ³	360	各类构筑物钢筋混凝土量总和
3	素混凝土工程量	M ³	55.66	各类构筑物混凝土量总和
4	铺混凝土地坪	M ³	540	

2.2 工程变更

经现场勘查，除 800m³ 清水罐尚未拆除外，其他工程建设内容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保持一致。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52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

2.3 平面布置

（1）工程占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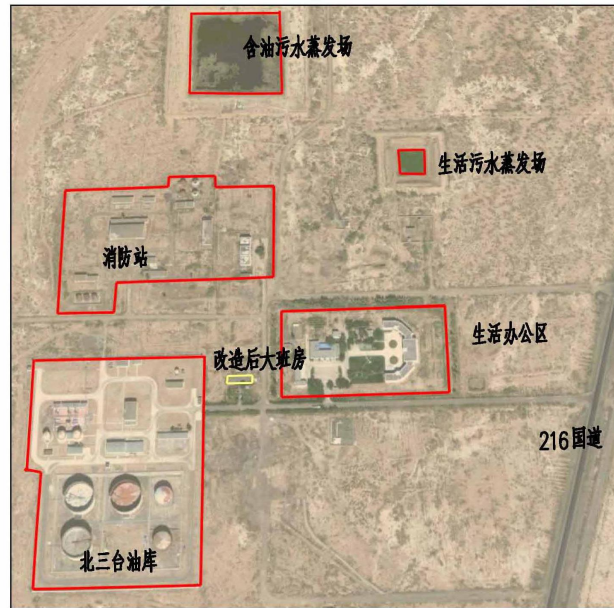
本项目为技改项目，无新增占地，新增建筑面积 249.87m²。

（2）平面布置

北三台油库在原库址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布置新建的辅助生产区。改造后的油库设施分为储罐区、生产区、辅助生产区三个部分。行政管理区位于库区外东北方向的已建办公区内。油库平面布置见图 2、技改工程平面布置见图 3。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北三台油库区域位置图



说明：
1. 旧消防站已被拆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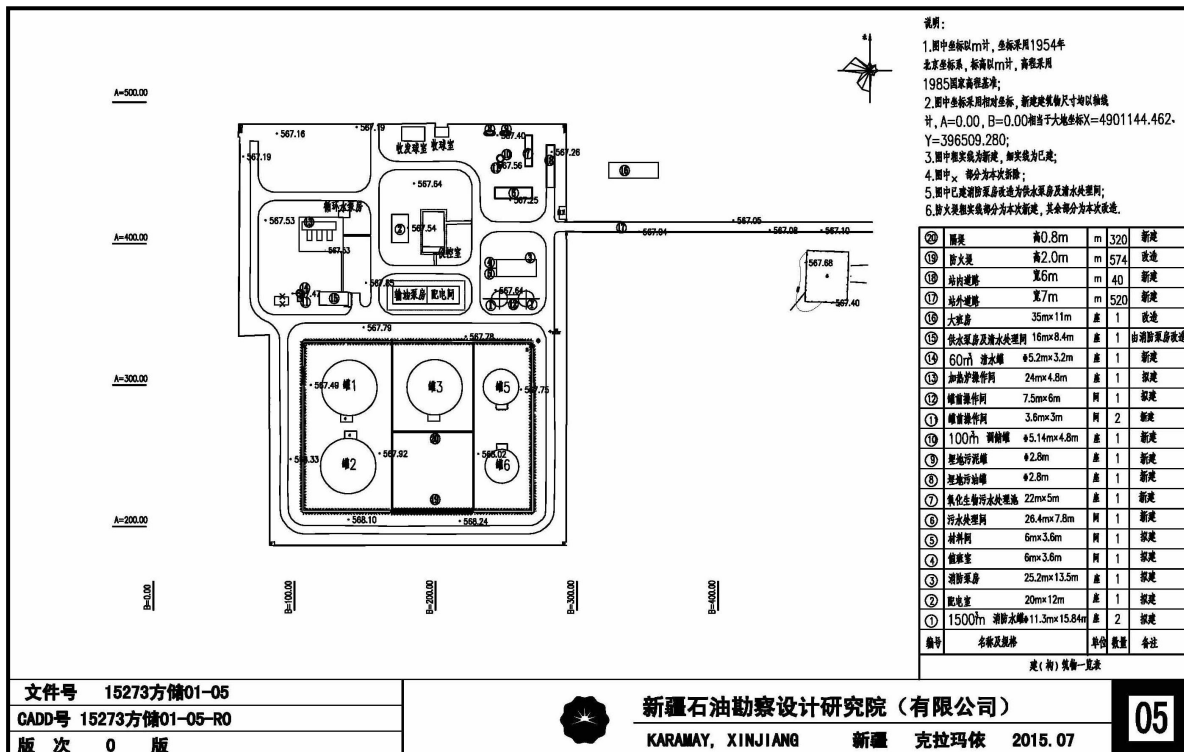
文件号 15273方储01-03
CADD号 15273方储01-03-R0
版次 0 版



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KARAMAY, XINJIANG 新疆 克拉玛依 2015. 07

03

图 2 北三台油库平面布置图



文件号 15273方储01-05
CADD号 15273方储01-05-R0
版次 0 版



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KARAMAY, XINJIANG 新疆 克拉玛依 2015. 07

05

图 3 技改工程平面布置图

北三台油库的储罐区位于库区南侧，库容 $7 \times 10^4 \text{m}^3$ ，罐区有 3 座 20000m^3 外浮顶储罐和 2 座 5000m^3 拱顶罐，为已建设施。储罐区防火堤有效容积不满足现行规范要求，需对防火堤进行改造，由目前的 1.5m 加高至 2.0m，并将预留储罐南边的防火堤与已建防火堤连上。

辅助生产区主要包括：总变配电室、污水及清水处理设施、消防设施、大班房。污水及清水处理设施为本次新建。新建污水处理设施布置在库区的东北角，即原污水处理设施区域，有利于污水管线以较短距离排至污油蒸发场。原消防泵房改造为供水泵房和清水处理间，新建 60m^3 清水罐位于改造后供水泵房的西侧。并将库外原办公室装修改为大班房使用。总变配电室和消防设施在北三台油库消防安全技术改造工程中新建。

生产区：加热炉区位于站区的西北侧，位于最小风频下风侧，在北三台油库加热炉提效节能改造工程中新建。输油泵房位于站区中部，靠近储罐区，为已建设施。

输油泵房、收发球室、仪控室和循环水泵房利旧。新建辅助生产区与生产区最小防火间距 26m。罐组间设有环形消防道路，消防道路外侧设有实体围墙。总平面布置满足《石油天然气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183-2004 要求。

2.4 公用工程

(1) 给水：项目生产、生活用水依托北三台油库现有供水设施。

(2) 排水：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站区绿化；含油污水排入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外

排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3) 供电：新建 6/0.4kV 变配电室 1 座，供电电源引自站外 35kV 北三台油库简易变电站。

(4) 供暖：依托北三台油库供热系统。

2.5 环保投资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2436.6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 765 万元，设计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 32%。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436.6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65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比例为 32%。

表 2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投资额（万元）	备注
1	噪声治理	设备安装隔声、消音、减震装置	20	
2	废水处理	含油及地埋式一体污水处理	600	
2	固体废弃物治理	含油污泥及其他废滤渣	55	交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3	防渗治理	厂区构筑物防渗	60	
4	环境管理及监测	施工期环境监测及监理	30	
合计			765	

2.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北三台油库改造完后，仍由新疆油田公司油气储运公司管理。本次改造无需增加人员，依托油库现有人员即可。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3.1 生产工艺

(1) 含油污水处理流程

北三台油库含油污水处理后外排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主要工艺流程：采用隔油、重力除油、加药、浮选、过滤、生物降解工艺。一级提升泵提升进入重力除油罐，可达到水量、水质的均衡及重力除油和悬浮物；加药、浮选、核桃壳过滤器，可去除水中大部分的 COD、颗粒悬浮物和悬浮油颗粒；水解酸化池提高污水的可生化性后，在接触氧化池内通过微生物的降解作用，降低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含油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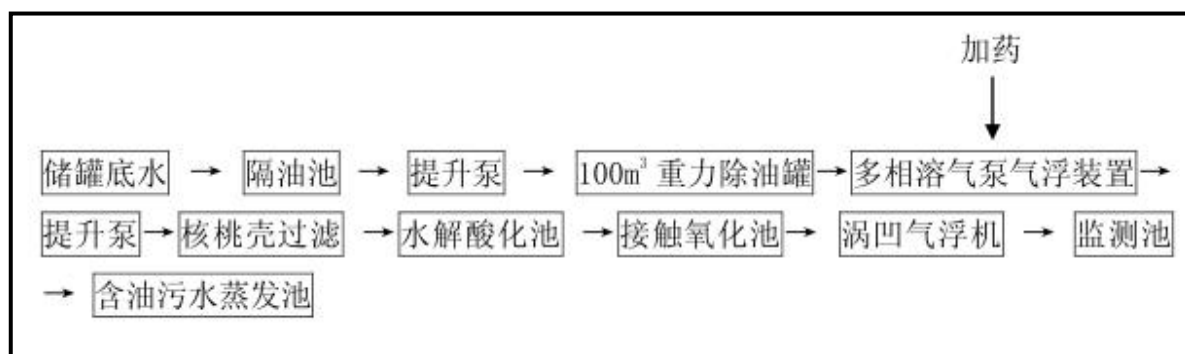


图 4 含油污水处理流程图

接触氧化出水进入涡凹气浮机，实现泥水分离，出水进入监测池；处理后排放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二级排放标准则排放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不达标则回流至隔油池重新处理。

隔油池、重力除油罐及多相溶气泵气浮装置回收的浮油进入污油罐回收利用。

(2) 生活污水处理流程

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由六部分组成：初沉池，接触氧化池，

二沉池，消毒池，消毒装置，污泥池，风机房组成。

污水处理流程：污水首先进入化粪池，经初步沉降处理后进入调节池，进行水量调节，再进入初沉池进行缺氧反硝化反应，然后进入生物接触氧化池进行好氧反应，再进入沉淀池进行固液分离，上清液进入消毒池，经杀菌消毒后，生活污水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二级排放标准后回用于站区绿化。

3.2 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1) 废水

北三台油库原有生活污水及含油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至站外蒸发池，不符合环保要求，本项目新增了含油污水和生活污水的处理装置，将生活污水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二级排放标准后回用于站区绿化，含油污水处理后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排放标准，外排至西北侧事故池，定期清运。

①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成分为 COD、BOD₅。生活用水量主要为公寓及食堂用水，合计生活用水量为 21m³/d，污水排放量为 18.9m³/d，小时排水量为 0.79m³/h。

本项目采用地埋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处理量 1m³/h，尺寸：6.0m×2.6m×3.0m，将生活污水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二级排放标准后回用于站区绿化。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见图 5。



图5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② 含油污水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油库含油污水中的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COD、SS等。本项目油库罐区共有20000m³浮顶罐3座,5000m³拱顶罐2座,最大排污量为6.52m³/d。

本项目采用扬州新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含油污水处理设备,含油污水处理设备规模为10m³/h,采用隔油、加药、浮选、过滤及生物氧化工艺去除来水中的浮油和COD。含油污水处理设施见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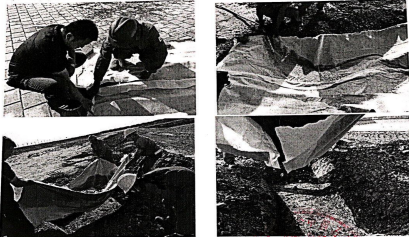
图6 含油污水处理设施

含油污水排至站区东侧消防道路东侧已建的 DN200 排水管，排至含油污水处理装置，含油污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二级排放标准后由污水泵提升至油库西北侧 150m×150m 事故池（见图 7）。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蒸发池防渗膜粘接论证

为验证防渗膜粘接部位抗渗效果，进行防渗膜粘接抗渗性能论证。
 论证时间：2017年9月6日14时
 论证地点：北三台油库蒸发池
 论证方式：14:00将2块3m²防渗膜（两布一膜）采用土工膜专用胶粘接（粘接宽度10cm），放入2m*1m*0.5m试验坑，17:30放入清水（深度20cm），18:00试验坑底部干燥无水迹，防渗膜背面无水迹。



论证结果：经五方共同确认，该粘接方式论证通过。

建设单位	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工程监理	新疆石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监理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新疆石油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蒸发池防渗膜粘结论证

新疆金大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土工材料质检报告

产品名称	复合土工膜二布一膜	检测编号	JDY2017-8-25			
生产日期	2017.8.24	型号与规格	150/0.5mm/150g			
生产班次	B	取样人	丁志强			
检验依据	GB/T17642-2008					
序号	检验项目	计量单位	检验标准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厚度	g/m ²	/	/	/	
2	断裂强度	纵向	KN/m	≥16.0	16.2	合格
		横向		≥16.0	16.1	合格
3	撕破强力	纵向	KN	≥0.48	0.51	合格
		横向		≥0.48	0.53	合格
4	CBR顶破强力	KN	≥2.5	2.8	合格	
检验结果	检验合格，准予出厂。					
备注						

质检员：乔丽霞

审核人：丁志强

检验日期：2017年8月25日

防渗材料质检报告

图 7 事故池

(2)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来自油品储运过程中的蒸发损耗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在施工中加强对密封设施的管理和巡检，对已建罐区埋地管

道、阀门、防火堤、外输泵及进出站收发球筒等设施进行了改造，减少跑、冒、滴、漏。

（3）固体废弃物

项目技改过程中对原含油污水蒸发池进行清淤治理，根据北三台油库危废台账，项目施工期清理含油污水蒸发池池底干化油泥约 13334.96t，运至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办理危废转移联单，详见危废转移台账（附件 6）。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及管线运行及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固体废物。

含油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污泥，属于危险废物中的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49，暂存于污泥灌，验收期间尚未产生，运营期产生的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交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与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见附件 4。

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机油，年产生量约 20kg，全部排入污油灌回收利用。

管线运行及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主要为废油泥及沾油废毛毡等。废油泥主要含有一些油蜡及原油过滤出的废渣，属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8，每年产生量 1.4t/a，临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油泥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已与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

司签订的固废处置合同见附件 5。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沾油废毛毡等，属于沾油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49，年产生量 0.1t/a，临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与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见附件 4。

北三台油库在库区北部设置 20m³ 的危废暂存间(见图 8)，并对危废暂存间采取地面硬化、防渗及通风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区分类贮存于危废暂存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贮存危险废物必须采取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防护措施，并不得超过一年”；因此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需转运时应及时办理危废转移联单。



图 8 危废暂存间

(4) 噪声

本项目改造的管线位于地下埋设，运行中基本无噪声产生；营运期主要噪声源为污水泵、曝气机、鼓风机、污泥泵等生产设备，源强情况见表3。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设备的消声、吸声、基础减振、房间隔声、合理布置空间措施。

表3 项目噪声预测源强参数一览表

噪声源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A)	采取措施
污水泵房	污水泵	90-100	置于机房内，基础减震
曝气装置	曝气机	85-95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
污泥泵房	污泥泵	85-95	置于机房内，基础减震
鼓风机房	鼓风机	95-115	消声装置，基础减震
脱水机房	污泥脱水机、压滤机	80-90	基础减震、消声装置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4.1 环评主要结论

(1) 北三台油库始建至今已运行了二十多年，未更新改造前，油库的设施存在诸多问题，设备老化，埋地管线腐蚀严重，曾多次发生漏油事件。原含油污水蒸发池位于站区西北侧，由于长久以来站内含油污水未做处理直接排放，池子里油污堆积严重，芦苇丛生，池底及池壁未做防渗保护措施，不符合环保要求，必须进行清淤治理。

(2) 本项目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对已建罐区埋地管道、阀门、防火堤、外输泵及进出站收发球筒等设施进行改造，新建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建清水处理设施、辅助生产区等配套系统。环评中重点对实际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解决方案。

(3) 废气：施工期废气排放源主要有燃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及扬尘、飞灰和施工人员生活所用燃料燃烧产生的废气，通过洒水降尘、规范运输等措施对环境影响不大。营运期废气排放源主要来自油品储运过程中的蒸发损耗以及污水处理单元产生的恶臭气体，项目区周围 3km 范围内无居民点，通过管线设施改造，营运期废气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轻微。

(4) 废水：营运期废水排放源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油库罐区含油污水。油库罐区共有 20000m³ 浮顶罐 3 座，5000m³ 拱顶罐 2 座，含油污水最大排污量为 6.52m³/d，排放方式为间歇式排放，排放量最大为 2380m³/d。本项目新增含油污水污水处理设备及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

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排放标准，排放至蒸发池。

（5）噪声：各施工阶段噪声值均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要求。在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的措施后，厂界施工噪声对外环境影响不大。运营期噪声源为曝气鼓风机、污泥脱水机以及工艺中使用的机泵类设备等，噪声源强为 80-115dB（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加之本装置位于库区内，主要对工作人员有一定影响外，对装置所在区域内声环境无明显影响。

（6）固体废物：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和施工产生的废渣土等。已建的含油污水蒸发池位于站区西北侧，本次改造必须进行清淤治理，在池底含油污泥进行蒸发干化后，干化油泥约5600t，运至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管线运行及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定期清理，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7）项目建设期间会对项目区的大气环境、声环境等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但这种影响为暂时性影响，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建议前提下，从保护环境的角度考虑，项目是可行的。

4.2 环评批复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昌吉州环保局关于北三台油库

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州环评[2016]33号）。

一、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属于技改项目，建设地位于北三台油库库区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更换输油管道、改造防火堤、改造含油污水蒸发池、新建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地理式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地理式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水管网、清水处理系统及配套工程。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期清理原含油污水蒸发池产生的含油污泥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08，预计产生量约5600t，送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2、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对密封设施的管理和巡查，减少跑、冒、滴、漏。

3、加强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XG1-2013)要求，对含油污水蒸发池进行防渗控制工作，防渗工程检测报告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前提条件。

加强库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监测工作。在厂区上游、下游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委托监测并公布监测结果。

含油污水经隔油、加药、浮选、过滤机生化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排入蒸发池。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

后排入蒸发池。

4、强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须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区标准限值。

5、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运营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8，定期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油泥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制度。

6、建设单位应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逐条落实，编制环境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环保部门备案，并严格贯彻执行。

三、项目施工过程中应开展环境监理工作，在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中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建立专项档案，定期向阜康市环保局提交环境监理报告。环境监理工作纳入项目竣工验收内容。

四、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保要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须按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竣工后，应按程序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表五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2018年6月3至6月5日，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该项目为技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已建罐区埋地管道、阀门、防火堤、外输泵及进出站收发球筒等储运设施改造；建设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建清水处理设施等。监测期间，项目储运设施、清水处理设施及辅助生产区均已改造完成并投入运营，新建的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均已正常稳定运行，项目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结果如下：

5.1 废气现状监测

本次技改废气现状监测主要为无组织废气监测。

本次无组织废气监测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小于 $4\text{mg}/\text{m}^3$ 。

监测点位：周界外10m范围内浓度最高点。

监测项目：NMHC。

监测频次：3次/天，连续监测2天。监测结果见表4。

表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日期	采样时间	监测结果
			NMHC
周界外 10m 范围内 浓度最高点	6月3日	11: 00	0.32
		13: 00	0.24
		15: 00	0.21
	6月4日	11: 00	0.24
		13: 00	0.21
		15: 00	0.23
最小值		0.21	
最大值		0.32	
标准值		4	
达标情况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NMHC 最大排放浓度为 0.32 mg/m³。结合表 4 中的标准值可知：NMHC 厂界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5.2 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技改项目废水现状监测主要包括含油污水监测及生活污水监测。

（1）含油污水

①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含油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监测因子：pH、COD、SS、石油类

监测频次：4 次/天，共 2 天

②监测结果与分析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3日~6月4日对油库的含油污水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表5：

表 5 含油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日期		pH		SS		COD		石油类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2018.6.3	10:00	7.70	7.88	34	12	47	32	2.39	1.49
	12:00	7.62	7.92	29	14	48	26	2.40	1.52
	14:00	7.73	7.82	32	11	43	27	2.33	1.52
	16:00	7.75	7.86	35	12	49	28	2.34	1.53
2018.6.4	10:00	7.66	7.90	31	15	45	32	2.36	1.54
	12:00	7.60	7.96	38	13	50	29	2.37	1.58
	14:00	7.55	7.83	39	13	49	27	2.37	1.57
	16:00	7.68	7.85	41	13	48	31	2.40	1.59
平均值		7.66	7.88	35	13	47	29	2.37	1.54
标准值		6-9		150		120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处理效率		--		63.07%		61.21%		35.02%	
备注		含油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							

由表 5 可知, 含油污水经处理后各污染物的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排放标准排放限值。经处理达标后的含油废水外排至西北侧事故池, 定期清运。

(2) 生活污水

①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口

监测因子: pH、SS、COD、氨氮、BOD₅、动植物油、LAS

监测频次: 4次/天, 共2天

②监测结果与分析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3日~6月4日对油库的生活污水进行了监测, 监测结果见表6:

表 6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采样日期	pH	SS	COD	BOD ₅	氨氮	LAS	动植物油	
2018.6.3	10:00	7.52	114	72	23.9	23.0	1.70	2.95
	12:00	7.46	107	72	23.9	22.1	1.61	2.96
	14:00	7.59	122	70	23.7	23.9	1.64	2.97
	16:00	7.39	109	79	24.4	23.6	1.44	2.99
2018.6.4	10:00	7.55	118	75	23.3	23.1	1.71	3.03
	12:00	7.48	125	73	24.4	23.4	1.67	3.04
	14:00	7.36	114	81	25.2	22.9	1.68	3.03
	16:00	7.41	121	75	24.0	23.2	1.62	3.05
平均值	7.47	116.25	74.63	24.1	23.15	1.63	3.00	
标准值	6-9	150	120	30	25	10	1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备注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二级标准							

由表6可知，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各污染物的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排放标准排放限值。经处理达标后的生活污水全部回用于站区绿化。

5.3 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1) 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L_{eq}

监测频次：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共 4 次

(2) 监测方法及监测布点

监测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布点：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测点位置在工业企业厂界外东、南、西、北侧 1m 处按空间分布共布设了 4 个监测点位，测点高度 1.2m，具体位置详见图 9。

(3) 监测单位、监测时间、监测环境条件

监测单位：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2018 年 6 月 3 日、4 日

监测天气：晴，温度：15℃

(4) 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结果见表 7：

表 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测点 位置	3 日		4 日		执行 标准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区东侧	40.6	37.2	41.3	38.4	2 类	60dB(A)	50dB(A)
2#	厂区南侧	39.1	36.7	41.0	37.5			
3#	厂区西侧	40.4	37.3	41.7	38.2			
4#	厂区北侧	40.4	37.5	41.0	36.1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和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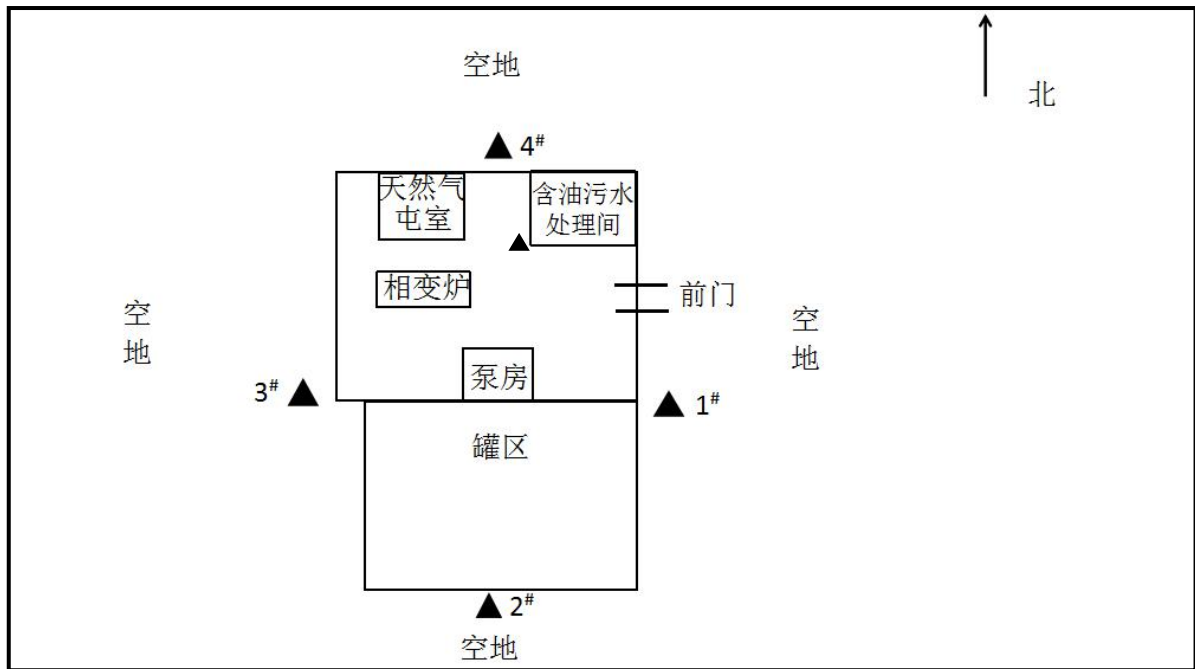


图9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六 环保检查结果

6.1 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2015年11月16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委托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的环评工作。2016年8月2日，昌吉州环境保护局以昌州环评[2016]33号文对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施工于2016年4月1日展开，由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设计，2016年8月开始施工，新疆石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工程监理，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环境监理，2017年11月5日该项目竣工，并开始试运行。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在建设、试运行期间贯彻落实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并按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6.2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规章制度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北三台油库由北三台油库运行管理。公司下属生产技术科及安环科负责日常监督工作。公司管理部门制定了《北三台油库运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6.3 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已于2018年

6月1日向阜康市环境保护局提交材料，并完成《北三台油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备案号为652302-2018-006-L。

6.4 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未给定总量控制指标，根据实际验收监测，项目COD排放总量为0.069t/a。

6.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现场对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检查结果见表8。

表8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1	项目建设和管理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施工期清理原含油污水蒸发池产生的含油污泥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08，送至克拉玛依博大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已落实： 施工期严格按照危险废物处理的要求，含油污泥送至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2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对密封设施的管理和巡检，减少跑、冒、滴、漏。	已落实： 设计施工中加强对密封设施的管理和巡检，减少跑、冒、滴、漏。
3	加强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要求，对含油污水蒸发池进行防渗控制工作，防渗工程检测报告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前提条件	已落实： 蒸发池的防渗膜采用复合土工膜二布一膜的方式进行防渗，同时建设单位同工程监理、环境监理、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一同在现场进行了防渗膜粘结论证，粘结方式通过论证，挖出的污泥运至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4	加强库区及周边地下水的环境监测工作，在厂区上游、下游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委托监测并公布监测结果。	已落实： 试运营期间对地下水进行了监测。各项监测指标均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的III类标准，详见附件。

5	<p>含油污水经隔油、加药、浮选、过滤机生化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排入蒸发池。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后排入蒸发池。</p>	<p>已落实：含油污水处理设置及生活污水一体化设置已按照设计建设完成并正常投入使用。验收期间对含油污水及生活污水进行了污染源监测、监测结果：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各项监测因子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生活污水处理设备各项监测因子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p>
6	<p>强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须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限值。</p>	<p>已落实：项目已采取有效的隔声措施，经现场监测，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p>
7	<p>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运营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HW08，定期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油泥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制度。</p>	<p>已落实：项目产生的废机油排入污油罐全部回收利用。 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油泥交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与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废处置合同。 项目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由及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沾油废毛毡等废物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已与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油泥转移已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制度。</p>
8	<p>建设单位应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逐条落实，编制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环保部门备案。</p>	<p>已落实：建设单位已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逐条落实，并编制了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阜康市环保局备案，备案号为652302-2018-006-L。</p>

表七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7.1 验收监测结论

1、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中 NMHC 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4mg/m³。

2、废水

本项目含油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排放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后排入事故池定期清运；生活污水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排放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后回用于站区绿化。

3、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4、固废

施工期固废：项目施工期产生的主要固废为蒸发池清淤治理产生的干化油泥，干化油泥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类别 HW08，产生量 13334.96t，交由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并已办理危废转移联单。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及管线运行及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固体废物。

含油污水处理系统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污泥，属于危险废物中的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49，暂存于污泥灌，验收期间尚未产生，运营期

产生的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与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机油，年产生量约 20kg，全部排入污油罐回收利用。

管线运行及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主要为废油泥及沾油废毛毡等。废油泥主要含有一些油蜡及原油过滤出的废渣，属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8，每年产生量 1.4t/a，临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油泥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已与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固废处置合同。检修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沾油废毛毡等，属于沾油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49，年产生量 0.1t/a，临时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已与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北三台油库在库区北部建 20m³ 的危废暂存间，并对危废暂存间采取防渗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区分类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因此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需转运时应及时办理危废转移联单。

5、总量指标

本项目环评批复没有限定总量要求，根据实际验收监测，项目 COD

年排放总量为 0.069t/a。

6、环境管理

本项目从立项至建设过程中，贯彻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制定了企业的环境管理制度，落实了批复及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7.2 建议

1、做好含油污水处理设施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工作，确保污水各项污染物达标稳定排放。

2、继续做好危废转移联单制度。

3、做好环境管理工作，杜绝事故排放。

附件：

-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昌吉州环保局关于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昌州环评[2016]33号）；
- 3、监测报告单；
- 4、固体废物处置合同及补充合同（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5、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6、危废转移台账；
- 7、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蒸发池防渗膜粘接论证；
- 8、应急预案备案表；
- 9、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报告单。

附件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州阜康县北三台油库内					
	行业类别	石油、石化、化工行业节能、环保改造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 开工日期	2016 年 8 月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 年 11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2436.3			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765		所占比例(%)	32%		
	环评审批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昌州环评[2016]33 号		批准时间	2016 年 8 月 2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新疆石油勘察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新疆石油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 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2436.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65		所占比例(%)	32%		
	废水治理(万元)	600	废气治理 (万元)	/	噪声治理 (万元)	20	固废治理(万元)	5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它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 设施能力	1m ³ /h (生活污水) 10m ³ /h (含油污水)			新增废气处理 设施能力	/			年平均 工作时	8760h		
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 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 运分公司		邮政编码	833200	联系电话	0994-2700084		环评 单位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浓 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减 量(5)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8)	全厂实 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 定排放 总量(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	2.38					2.38	2.38						
	化学需氧量	39.98	29.00	120			0.069	0.069	39.98				-39.91	
	氨 氮													
	石油类	71.39	1.54	10			0.004	0.004	71.39				-71.386	
	废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1.5		1.5			1.5		+1.5	
	其它 特征 污染物 与 项目 有关 的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 (11) +（1）

2、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文 件

昌州环评〔2016〕33号

昌吉州环保局关于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 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均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属于技改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北三台油库库区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更换输油管道、改

造防火堤、改造含油污水蒸发池，新建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地埋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水管网、清水处理系统及配套工程。项目总投资 2436.3 万元，环保投资 765 万元。

根据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表》评价结论和阜康市环保局的审查意见（阜环函[2016]76号），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建设。

二、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期清理原含油污水蒸发池产生的含油污泥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8，预计产生量约 5600t，送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二）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对密封设施的管理和巡检，减少跑、冒、滴、漏。

（三）加强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XG1-2013）要求，对含油污水蒸发池进行防渗控制工作，防渗工程检测报告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前提条件。

加强库区及周边地下水环境监测工作。在厂区上游、下游设

置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委托监测并公布监测结果。

含油污水经隔油、加药、浮选、过滤机生化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排入蒸发池。生活污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二级标准后排入蒸发池。

(四)强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界噪声须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区标准限值。

(五)做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和处置工作。运营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污泥和过滤设备检修产生的废物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编号 HW08，定期交由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油泥转移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制度。

(六)建设单位应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逐条落实，编制环境污染事故防范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环保部门备案，并严格贯彻执行。

三、项目施工过程中应开展环境监理工作，在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合同中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建立专项档案，定期向阜康市环保局提交环境监理报告。环境监理工作纳入项目竣工验收内容。

四、在工程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提出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保要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你单位须按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做到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项目竣工后，应按程序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由阜康市环保局负责，昌吉州环境监察支队进行不定期抽查。

七、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阜康市环保局，并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抄送：州环境监察支队，阜康市环保局，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
有限公司，存档。

昌吉回族自治州环境保护局

2016年8月2日印发

附件 3:



16311205001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样品类型: 噪声 无组织废气 污水 固定污染源废气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
油气储运分公司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注意事项

- 1、未盖检测单位“检测分析专用章”及“CMA 标志章”的报告均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分析专用章”及“CMA 标志章”的报告视为无效。
- 3、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其分析结果仅对来样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6、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 280 号办
公楼 7 栋 3 层

电话：0991-3077780

邮箱：3393787489@qq.com

邮政编码：830026



噪声检测结果报告单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6月3日-4日					
样品类别		厂界噪声		检测类别	验收		
仪器名称及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078)					
校准仪器名称编号		声校准器 AWA6221B 型 (050)					
校准器声级值		94.0 dB(A)	仪器校准值	测前	93.7 dB(A)		
				测后	93.7 dB(A)		
检测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检测人员		李鹏宗、张晓慧					
气象条件		3日: 昼: 晴 风速: 1.8 m/s 夜: 晴 风速: 1.4 m/s 4日: 昼: 晴 风速: 2.1 m/s 夜: 晴 风速: 1.4 m/s					
样品编号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及编号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夜间	
				测量时段	测量值	测量时段	测量值
ZY-0004-1	3日	厂界东侧 1#	环境噪声	14:30-14:35	40.6	00:22-00:27	37.2
ZY-0004-2		厂界南侧 2#	环境噪声	14:43-14:48	39.1	00:31-00:36	36.7
ZY-0004-3		厂界西侧 3#	环境噪声	14:52-14:57	40.4	00:37-00:42	37.3
ZY-0004-4		厂界北侧 4#	环境噪声	15:11-15:16	40.4	00:45-00:50	37.5
ZY-0004-5	4日	厂界东侧 1#	环境噪声	11:24-11:29	41.3	00:05-00:10	38.4
ZY-0004-6		厂界南侧 2#	环境噪声	11:35-11:40	41.0	00:13-00:18	37.5
ZY-0004-7		厂界西侧 3#	环境噪声	11:43-12:48	41.7	00:22-00:27	38.2
ZY-0004-8		厂界北侧 4#	环境噪声	12:51-12:56	41.0	00:30-00:35	36.1
噪声测量点位示意图		<p>▲测量点位 △敏感点位 ○主要声源</p>					
备注		/					

编制: 张副卿
2018年6月15日审核: 李海峰
2018年6月15日签发: 张勇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280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环境空气和废气检测结果报告单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03日-04日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验收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双联球 气相色谱仪 (001)	
检测人员	李鹏宗、张士源				
测点位置及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气象条件	
			非甲烷总烃	风速 (m/s)	风向
厂界西南侧 QW-0004-1-1-1 QW-0004-1-1-2 QW-0004-1-1-3	06月03日	11:00	0.32	0.9	东北
		13:00	0.24	1.2	东北
		15:00	0.21	1.1	东北
厂界西南侧 QW-0004-1-2-1 QW-0004-1-2-2 QW-0004-1-2-3	06月04日	11:00	0.24	1.1	东北
		13:00	0.21	1.3	东北
		15:00	0.23	1.4	东北
以下为空白					

编制: 张利娜
2018年6月15日审核: 张利娜
2018年6月15日签发: 张利娜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水质检测结果报告单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05日				采样日期	2018年06月03日-4日				
样品类别	生活污水				检测类别	验收				
样品性状	有肉眼可见物、味微臭、呈深灰色。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pH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酸度计 PHS-3E (027)				
氨氮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 (009)				
悬浮物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分析天平 ME204E (019)				
化学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 11914-89)				4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 (009)				
动植物油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mg/L	红外测油仪/OIL460 (013)				
检测人员	张志风、马燕等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6月3日				6月4日			
			10:00	12:00	14:00	16:00	10:00	12:00	14:00	16:00
pH	无量纲	生活污水 排口	7.52	7.46	7.59	7.39	7.55	7.48	7.36	7.41
氨氮	mg/L		23.0	22.1	23.9	23.6	23.1	23.4	22.9	23.2
悬浮物	mg/L		114	107	122	109	118	125	114	121
化学需氧量	mg/L		72	72	70	79	75	73	81	7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3.9	23.9	23.7	24.4	23.3	24.4	25.2	24.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1.70	1.61	1.64	1.44	1.71	1.67	1.68	1.62
动植物油	mg/L		2.95	2.96	2.97	2.99	3.03	3.04	3.03	3.05
以下为空白										
备注:										



水质检测结果报告单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05日				采样日期	2018年06月03日-04日				
样品类别	生产污水				检测类别	验收				
样品性状	进口: 有少量肉眼可见物、淡黑色、有石油味。排口: 轻微浑浊、无色、稍有异味。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出限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pH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酸度计 PHS-3E (027)				
氨氮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 (009)				
悬浮物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分析天平 ME204E (019)				
化学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 11914-89)				4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0.0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 (009)				
动植物油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0.04mg/L	红外测油仪/OIL460 (013)				
检测人员	张志风、马燕等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06月03日				06月04日			
			10:00	12:00	14:00	16:00	10:00	12:00	14:00	16:00
pH	无量纲	生产污水 进口	7.70	7.62	7.73	7.75	7.66	7.60	7.55	7.68
悬浮物	mg/L		34	29	32	35	31	38	39	41
化学需氧量	mg/L		47	48	43	49	45	50	49	48
石油类	mg/L		2.38	2.39	2.39	2.40	2.39	2.40	2.40	2.40
pH	无量纲	生产污水 排口	7.88	7.92	7.82	7.86	7.90	7.96	7.83	7.85
悬浮物	mg/L		12	14	11	12	15	13	13	13
化学需氧量	mg/L		32	26	27	28	32	29	27	31
石油类	mg/L		1.44	1.43	1.47	1.51	1.53	1.53	1.55	1.58

编制: 林林
2018年6月15日

审核: 马燕
2018年6月15日

签发: 李三政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280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03日-04日						
样品类别	固定污染源废气		检测类别		验收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崂应 3012H 型烟尘测试仪 (015) Testo350(002) 烟气分析仪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检测人员	李鹏宗、张景						
设备型号	全自动燃烧器 DY03.5L 1*	设备负荷 (%)	75	排气筒高度 (m)	12		
净化设备	/	含湿量 (%)	10.1	测点位置	排口		
燃料类型	天然气	含氧量 (%)	3.1	测点截面积 (m ²)	0.20		
检测时间	06月03日			06月04日			
检测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C)	104	105	103	106	104	105.7	
折算系数	1.0	1.0	1.0	1.0	1.0	1.0	
烟气流量 (m ³ /h)	1574	1569	1499	1513	1601	1587	
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20 (实测浓度 9.5)	<20 (实测浓度 10.2)	<20 (实测浓度 9.2)	<20 (实测浓度 9.8)	<20 (实测浓度 8.8)	<20 (实测浓度 10.3)
	折算值	<20 (9.5)	<20 (10.2)	<20 (9.2)	<20 (9.8)	<20 (8.8)	<20 (10.3)
烟尘排放速率 (kg/h)	0.01 (实测浓度 9.5)	0.02 (实测浓度 10.2)	0.01 (实测浓度 9.2)	0.01 (实测浓度 9.8)	0.01 (实测浓度 8.8)	0.02 (实测浓度 10.3)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3	3	3	3	3	
	折算值	3	3	3	3	3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5	0.004	0.005	0.005	0.005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123	123	126	125	127	123
	折算值	123	123	126	125	127	123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9	0.19	0.19	0.19	0.20	0.20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 280 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3日-04日						
样品类别	固定污染源废气			检测类别		验收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崂应 3012H 型烟尘测试仪 (015) Testo350(002) 烟气分析仪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检测人员	李鹏宗、张景						
设备型号	全自动燃烧器 DY03.5L 2 ^a	设备负荷 (%)	75	排气筒高度 (m)	12		
净化设备	/	含水量 (%)	10.8	测点位置	排口		
燃料类型	天然气	含氧量 (%)	4.1	测点截面积 (m ²)	0.20		
检测时间	06月03日			06月04日			
检测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C)	105	106	104	106	106	105	
折算系数	1.0	1.0	1.0	1.0	1.0	1.0	
烟气流量 (m ³ /h)	1600	1634	1325	1597	1608	1628	
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20 (实测浓度 9.9)	<20 (实测浓度 10.5)	<20 (实测浓度 11.2)	<20 (实测浓度 10.8)	<20 (实测浓度 10.2)	<20 (实测浓度 10.8)
	折算值	<20(9.9)	<20(10.5)	<20(11.2)	<20(10.8)	<20(10.2)	<20(10.8)
烟尘排放速率 (kg/h)	0.02 (实测浓度 9.9)	0.02 (实测浓度 10.5)	0.02 (实测浓度 11.2)	0.02 (实测浓度 10.8)	0.02 (实测浓度 10.2)	0.02 (实测浓度 10.8)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3	<3	3	3	3	3
	折算值	3	/	3	3	3	3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0.005	/	0.005	0.005	0.005	0.005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120	121	124	126	122	125
	折算值	120	121	124	126	122	125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9	0.20	0.20	0.20	0.20	0.20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 280 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结果报告

报告编号: LG-2018-0004

委托单位	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检测日期	2018年06月03日-04日					
样品类别	固定污染源废气			检测类别		验收
检测因子	检测依据					检测仪器名称及编号
烟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和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崂应 3012H 型烟尘测试仪 (015) Testo350(002) 烟气分析仪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检测人员	李鹏宗、张景					
设备型号	全自动燃烧器 DY03.5L 3 ²	设备负荷 (%)	75	排气筒高度 (m)	12	
净化设备	/	含湿量 (%)	10.5	测点位置	排口	
燃料类型	天然气	含氧量 (%)	4.0	测点截面积 (m ²)	0.20	
检测时间	06月03日			06月04日		
检测频次	1	2	3	1	2	3
烟气温度 (°C)	107	106	106	108	106	107
折算系数	1.0	1.0	1.0	1.0	1.0	1.0
烟气流量 (m ³ /h)	1598	1576	1604	1612	1608	1587
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20	<20	<20	<20	<20
	折算值	<20(11.9)	<20(11.1)	<20(11.4)	<20(10.9)	<20(10.2)
烟尘排放速率 (kg/h)	实测值	0.02	0.02	0.02	0.02	0.02
	折算值	0.02	0.02	0.02	0.02	0.02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3	<3	<3	3	3
	折算值	3	/	/	3	3
SO ₂ 排放速率 (kg/h)	0.005	/	/	0.005	0.005	0.005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实测值	118	117	124	125	123
	折算值	118	117	124	125	123
NO _x 排放速率 (kg/h)	0.19	0.18	0.20	0.20	0.20	0.20

编制: 陈华

审核: 房洁娟

签发: 李鹏宗 (盖章)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6月15日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280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附件4:



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

签订时间: 2017年8月1日

合同编号: 17xjklmyws-00229

甲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地址: 新疆克拉玛依市金龙镇

乙方: 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石西公路36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工业废物(液)【HW49(900-041-49) 沾油废物 25吨; 废树脂 HW13(900-015-13) 5吨; HW12(900-299-12) 废墨盒 0.5吨】,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当依法集中处理。乙方作为克拉玛依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特许专营机构,甲方同意由乙方独家处理其全部工业废物(液),甲乙双方现就上述工业废物(液)处理处置事宜,经友好协商,自愿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合同义务

1、甲方应将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工业废物(液)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得自行处理或者交由任何第三方处理。甲方应事先通过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具体的收运时间、地点及收运废物(液)的具体数量等。

2、甲方应将各类工业废物(液)分类存储,做好标记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方便乙方处理及保障操作安全。对袋装、桶装的工业废物(液)应按照工业废物(液)包装、标识及贮存技术规范要求贴上标签。

3、甲方应将待处理的工业废物(液)集中摆放,并为乙方上门收运提供必要的条件,包括进场道路、作业场地、装车所需的装载机械(叉车等),以便于乙方装运。

4、甲方承诺并保证提供给乙方的工业废物(液)不出现下列异常情况:

1) 工业废物(液)中存在未列入本合同附件的品种, [特别是含有易爆

物质、放射性物质、多氯联苯以及氰化物等剧毒物质的工业废物（液）]；

2) 标识不规范或者错误；包装破损或者密封不严；污泥含水率>85%（或游离水滴出）；

3) 两类及以上工业废物（液）人为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者将危险废物（液）与非危险废物（液）混合装入同一容器；

4) 其他违反工业废物（液）运输包装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通用技术条件的异常情况。

如甲方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而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二、乙方合同义务

1、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具备处理工业废物（液）所需的资质、条件和设施，并保证所持有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合法有效。

2、乙方自备运输车辆和装卸人员，按双方商议的计划到甲方收取工业废物（液），保证不影响甲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3、乙方收运车辆以及司机与装卸员工，应当在甲方厂区内文明作业，作业完毕后将其作业范围清理干净，并遵守甲方的相关环境以及安全管理规定。

三、工业废物（液）的计重

工业废物（液）的计重应按下列方式【 2 】进行：

1、在甲方厂区内或者附近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计重工具或者支付相关费用；

2、用乙方地磅免费称重；

3、若工业废物（液）不宜采用地磅称重，则按照___/___方式计重。

四、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凭证及转接责任

1、甲、乙双方交接工业废物（液）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项内容，作为合同双方核对工业废物（液）种类、数量以及收费的凭证。

2、若发生意外或者事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前，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交乙方签收之后，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费用结算和价格更新

1、费用结算：

根据 附件一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 中约定的方式进行结算。

2、结算账户：

- 1) 乙方收款单位名称：【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2) 乙方收款开户银行名称：【工行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 3)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3003 0219 0920 0083 252】

甲方将合同款项付至上述指定结算账户进行支付后方可确定甲方履行了本合同付款义务，否则视为甲方未履行付款义务，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价格更新

本合同附件《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中列明的收费标准应根据市场行情进行更新，在合同存续期间内若市场行情发生较大变化时，乙方有权要求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甲方不得拒绝，双方应重新签订补充协议确定调整后的价格。

六、不可抗力

在合同存续期间，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件发生之后三日内，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理由。在取得相关证明之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并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

就本合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克拉玛依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克拉玛依市仲裁委员会，双方按照申请仲裁时该委员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八、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停止并纠正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经济以及其他方面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2、合同双方中一方无正当理由撤销或者解除合同，造成合同另一方损失的，应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3、甲方所交付的工业废物（液）不符合本合同规定（应不包括第一条第

因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的情况）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同意接收的，由乙方就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工业废物（液）重新提出报价单交于甲方，经双方商议同意签字确认后再由乙方负责处理；如协商不成，乙方不负责处理，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4、若甲方故意隐瞒乙方收运人员，或者存在过失将属于第一条第四款的异常工业废物（液）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工业废物（液）时出现困难、发生事故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包括分析检测费、处理工艺研究费、工业废物（液）处理费、事故处理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5、合同双方中一方逾期支付处理费、运输费或收购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总额 5% 支付滞纳金给合同另一方，并承担因此而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逾期达 15 天的，守约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6、合同存续期间，甲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自行处理处置、挪作他用、出售或转交给任何第三方处理/运输，甲方同意授权乙方工作人员随时对其废物（液）处理行为和出厂废物（液）运输车辆等进行现场监督检查，以达到共同促进和规范废物（液）的处理处置行为，杜绝环境污染事故或引发环境恐慌事件之目的。

若甲方违反上述约定，擅自将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业废物（液）及包装物等自行处理、挪作他用、出售或转交给任何第三方处理/运输的，则每发生一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00 元，且乙方有权在不另行通知甲方的情况下，按照本合同价格直接购买或接收该批废物（液），且相应购买货款可先直接抵扣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对予以赔偿。此外，乙方还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定，上报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乙方不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以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7、乙方应对甲方工业废物（液）所拥有的技术秘密以及商业秘密进行保密，非因履行本协议项下处理义务的需要，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8、合同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合同对方的有关工作

人员赠送钱财、物品或输送利益；如有违此条款，守约方可终止合同且违约方须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9、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经守约方指出后仍未在 10 日内予以改正的，除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外，守约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九、合同其他事宜

1、本合同有效期从【2017】年【8】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3、甲乙双方就合同发生纠纷时（包括纠纷进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后的各阶段）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和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新疆克拉玛依市金龙镇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质量安全环保科，收件人为 高超，联系电话为 6833113；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新疆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石西公路 369 号，收件人为 黄敏，联系电话为 6383766。

双方确认：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或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对方导致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或一方拒绝接收相关文件或法律文书的，若是邮寄送达，则以邮件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若是直接送达，则以送达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本合同 一 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的法人代表或者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双方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之日起正式生效。

6、本合同附件：《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附件约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仅供签署】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李继江

收运联系人: 李继江

联系电话: 15099333050

收运联系人: 李继江

联系电话: 15099333050

传 真: 0994-2700197

邮 箱:



代表签字: 王鹏

业务联系人: 王鹏

联系电话: 13999886126

收运联系人: 钟文新

联系电话: 18999709958

传 真:

邮 箱:

客服热线: 6383766



2017年8月 1日

附件一：

废物处理处置报价单

第 (/) 号

根据甲方提供的工业废物（液）种类，经综合考虑处理工艺技术成本，
现乙方报价如下：

序号	名称	废物编号	年预计量	包装方式	处理方式	单价/吨	付款方
1	沾油废物	HW49 (900-041-49)	25 吨	袋装	焚烧	3360 元	甲方
2	废树脂	HW13 (900-015-13)	5 吨	桶装	焚烧	3360 元	甲方
3	废墨盒	HW12 (900-299-12)	0.5 吨	袋装	焚烧	3360 元	甲方

备注

1、结算方式
双方根据交接工业废物（液）时填写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的数量及报价单的单价进行核算并制定对账单，工业废物（液）经双方（上月）对账核对无误后，应收款方开具财务发票并提供给应付款方；应付款方收到财务发票后，应在 15 日内向应收款方以银行汇款转账形式支付上月的各项费用，并将转账单传真给应收款方确认。以上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 17%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以上报价不含运输费用，甲方负责拉运和运输费，需拉运时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3、请将各废物分开存放，如有桶装废液请贴上标签做好标识，并按照《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做好分类及标志等，谢谢合作！

4、此报价单包含供需双方商业机密，仅限于内部存档，勿需向外提供！

5、此报价单为甲乙双方于 2017 年 8 月 1 日签署的《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编号：【17xjklmyws-00229】）的附件。本报价单与《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报价单约定为准。本报价单未涉及事宜，遵照双方签署的《废物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执行。

甲方：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乙方：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17 年 8 月 1 日

日期：2017 年 8 月 1 日

附件5:

合同编号 ZWS2017FW15-106

固体废物处置(一标段)合同

委托方（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
油气储运分公司

受托方（乙方）：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年2月17日

签订地点：克拉玛依

固体废物处置合同

委托方(甲方):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住所: 新疆克拉玛依市金龙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社会信用代码: 916502007668237565

法定代表(负责)人: 赵文峰

受托方(乙方): 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克拉玛依市友谊路16号博达银都酒店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50200030000627

法定代表(负责)人: 姚光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甲方 HW08 类危险废物(含油污泥)固体废物处置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固体废物处置内容、标准和方式

1.1 处置内容:

1.1.1 固体废物名称: HW08 类危险固体废物(含油污泥);

1.1.2 固体废物数量: 公司油气管线及站库清罐、清管及应急维修产生 11000 吨;

1.2 处置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废矿物油回收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607-2011);

1.3 处置方式: 热解回收。

2. 固体废物的处置期限、地点

2.1 处置期限: 自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2.2 处置地点: 克拉玛依石化工业园区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厂。

3. 固体废物处置要求

3.1 甲方于 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时间) 甲方油气站库(地点) 将固体废物交付乙方;

3.2 固体废物交付后,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和合同约定的处置方案或者措施进行妥善处置,发生安全、环境污染事故或受到政府监管部门处罚的,由乙方承担全

部责任；

3.3 乙方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及处置固体废物过程中，应根据固体废物的成份和特性，选择符合环境保护标准和要求的方式和设施，防止扬散、流失、渗漏和其他污染，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

3.4 乙方不得将未经处理的固体废物及其附属物直接转卖；

3.5 乙方在 双方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时间）在 克拉玛依（地点）提供已妥善处理固体废物相关手续；

3.6 运输危险废物应当根据废物特性，采用符合相应标准的包装物、容器和运输工具；

3.7 其他约定：乙方自行安排有资质，符合公路道路运输规定的车辆拉运危险废物（含油污泥）至乙方处理厂处理。

4. 费用及支付

4.1 本合同总费用（含税价）为：

（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玖万零陆佰元；

（小写人民币）：4890600 元。

4.2 支付方式按照下列第 4.2.2.2 种方式执行：

4.2.1 一次性支付：乙方已妥善处理固体废物并提供相关手续后 1 日内支付。

4.2.2 分期支付：

4.2.2.1 本合同生效后 1 日内，支付合同总费用 100 %；

4.2.2.2 按照进度支付：年终以乙方实际回收拉运处置的危险废物（含油污泥）量为结算依据，经甲乙双方审核后，一次性支付；

4.2.2.3 乙方已妥善处理固体废物并提供相关手续后 1 日内，支付合同总费用 100 %。

4.2.3 其它约定：取费标准依据新疆油田公司《关于含油污泥处理价格的通知》（油新财字（2016）8号），含油污泥处理费执行 380 元/吨（不含税）。重量按每车次过磅单计（甲方 701 油库地磅房过磅），最终以实际拉运回收处置量统一结算。

4.3 乙方应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收款人：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昆仑银行克拉玛依幸福路支行

账 号：88202000066070000017

5. 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权利和义务

5.1.1 审查乙方固体废物经营资质。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的，还需审查其危险废物运输资质；

5.1.2 告知乙方固体废物危害特性及安全注意事项；

5.1.3 为乙方提供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工作便利；

5.1.4 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

5.1.5 甲方质量安全环保科、各站库负责含油污泥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含油污泥量的计量统计，按车次过磅，运量以磅单为准，双方估算、核准油泥含油率；

5.1.6 乙方回收的落地原油必须全部交回甲方，甲方依据与乙方的交油凭证，办理处理费用的结算；

5.1.7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油泥回收作业中，将油泥回收施工现场的污油泥清理干净；

5.1.8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油泥回收作业的现场施工作业进行监督，对违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的施工车辆和人员进行责令整改；

5.1.9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企业营业执照、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许可证、新疆油田公司核准的相关市场准入、健康安全环境(HSE)准入资质。

5.2 乙方权利和义务

5.2.1 乙方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利用的，须持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运输的，应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并不得超越其经营许可范围；

5.2.2 根据固体废物特性制定处置方案、事故应急预案及防范措施，并落实到位；

5.2.3 将固体废物危害特性及安全注意事项告知其相关人员，并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5.2.4 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及时处理、协调与其他相关方之间的工作关系，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5.2.5 进入甲方厂区时应遵守甲方相关管理规定；

5.2.6 如乙方在处置和运输废物过程中，造成环境污染，导致任何第三方提出指控或诉讼的，乙方应负责交涉、应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律师费、赔偿费等一切费用；

5.2.7 乙方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利用时未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和合同约定执行，发生安全、环境污染事故或受到政府监管部门处罚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5.2.8 乙方自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两天 内组织车辆设备和人员到达甲方现场，如遇甲

方抢险救灾，一天内到达甲方现场，及时进行落地油泥回收处置。

5.2.9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反安全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

5.2.10 乙方有权拒绝不属于合同范围的其他工作要求。

6. 健康、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双方有关健康、安全及环境保护的权利、义务，依照本合同附件《固体废物处置 HSE 合同》执行。

7. 保密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信息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事项。

8. 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事件指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水灾、雷击、雪灾等自然事件以及战争、罢工等社会事件；

8.2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使双方或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损失，将损失降低到最低程度。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其后7日内向对方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8.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按期履行或不能履行所造成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一方未尽通知义务或未采取措施避免、减少损失的，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 违约责任

9.1 甲方迟延支付处置固体废物费用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迟延支付部分0.1%的违约金；

9.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接收、处置固体废物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合同总费用0.1%的违约金；

9.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转委托的，应当承担合同总价50%的违约金；

9.4 违约方根据本条支付违约金后，守约方还有权要求其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

9.5 其他约定： / 。

10. 合同变更与解除

10.1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变更或解除协议应采用书面形式。

10.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向对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合同解除并不影响各方依法应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 10.2.1 乙方被吊销固体废物经营资质；
10.2.2 乙方给甲方造成损失拒不赔偿的；
10.2.3 乙方擅自转委托的；
10.3 其他约定： / 。

11.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 11.1 方式解决：

- 11.1 向 克拉玛依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1.2 向 /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3 因关联交易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11.4 通知

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通讯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金龙镇
邮编：834002
联系人：李继江
电话：0994-2700084, 15099333050

乙方：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克拉玛依市友谊路16路博达银都酒店
邮编：834000
联系人：丁志刚
电话：0990-6235056, 13899580408

12. 合同效力及其它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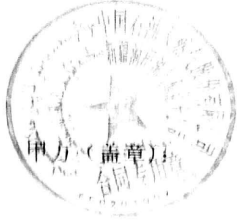
- 1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印章之日起生效。
12.2 双方就固体废物处置过程中安全生产事项签订的《固体废物处置 HSE 合同》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2.4 本合同一式 六 份，甲乙双方各持正本 二 份，各持副本 三 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12.5 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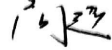
12.5.1 《固体废物处置 HSE 合同》。

12.6 其它约定：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2017 年 2 月 17 日



乙方（盖章）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2017 年 2 月 17 日

合同变更协议

为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双方于2017年2月17日签订的固体废物（含油污泥）回收处置（一标段）合同（合同编号 ZWS2017FW15-106, 报审序号 2016-5276）中有关事宜作如下变更：

一、变更原因：

- 1、管道应急抢修、管道环境治理，含油污泥处理量增加；
- 2、费用及支付方式变更。

二、变更内容：

1、合同第 1.1.2 款

固体废物数量：11000 吨；

变更为：

固体废物数量：42000 吨；

2、合同第 4.1 款

本合同总费用（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肆佰捌拾玖万零陆佰元；

（小写人民币）：4890600 元。

变更为：

本合同总费用（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陆拾柒万叁仟贰佰元；（小写人民币）：18673200 元。

3、合同第 4.2.2.2 款

按照进度支付：年终以乙方实际回收拉运处置的危险废物（含油污泥）量为结算依据，经甲乙双方审核后，一次性支付；

变更为：

按照进度支付：以乙方实际回收拉运处置的危险废物（含油污泥）量为结算依据，经甲乙双方审核后每半年支付一次；

三、本协议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其它条款执行原合同。

四、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五、本协议一式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Party A representative

日期: 2017 年 7 月 31 日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日期: 2017 年 7 月 31 日

1. 合同期限: 1.2 年

2. 固体废弃物数量: 31000 吨;

液体废弃物:

3. 固体废弃物数量: 42000 吨;

4. 费用:

5. 合同总费用(含税价)为: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变更为:

6. 本合同总费用(含税价)为: 人民币 1,200,000.00 元;

7. 合同有效期: 201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附件6:

油气储运公司北三台站蒸发池治理转移台账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	2016/10/1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4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2016/10/1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5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2016/10/1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6	高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2016/10/1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7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2016/10/1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8	张银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	2016/10/1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79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	2016/10/1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0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	2016/10/1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1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	2016/10/1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2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2016/10/1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3	邵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	2016/10/1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4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2016/10/1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5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	2016/10/1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6	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	2016/10/1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7	安胜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2016/10/1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8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	2016/10/1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89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	2016/10/1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0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	2016/10/1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1	马小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	2016/10/1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2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2016/10/1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3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21	2016/10/1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4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	2016/10/1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5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	2016/10/1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6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	2016/10/1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7	邵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2016/10/1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8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	2016/10/1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799	高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	2016/10/1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0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	2016/10/1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1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	2016/10/1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2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	2016/10/1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3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	2016/10/1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4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	2016/10/1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5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	2016/10/1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6	刘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	2016/10/1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7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	2016/10/1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8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	2016/10/2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09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	2016/10/2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0	张银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	2016/10/2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1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	2016/10/2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2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	2016/10/2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3	马小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1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4	金作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5	祝晓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43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6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7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8	高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19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0	刘道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1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2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3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4	孙根来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5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3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6	巴斯马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7	路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5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8	程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6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29	石代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7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0	赛外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8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1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9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0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2	苏文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3	包尔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4	杨玉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5	马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3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6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	2016/10/21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7	邵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65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8	马鸿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6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39	马兴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0	牛兴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1	杨永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2	包得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3	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1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4	闫鹤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5	余志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3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6	马玉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4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6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7	梁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8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49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7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0	张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1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2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3	田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1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4	张泉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2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299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5	孙继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3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6	马汉虎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7	刘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8	买志保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59	夏克儿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87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0	木巴拉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1	刘法中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	2016/10/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2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3	刘道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4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2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5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6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6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7	吴存西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8	程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6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69	金文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7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0	田彦和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1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9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2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3	祝晓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1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4	金作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5	唐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6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7	孙根来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8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6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79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7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0	余志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8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1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09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2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3	高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1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223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4	杨玉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2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5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3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6	马小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	2016/10/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7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5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8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6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89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7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0	马汉虎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8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1	刘大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9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2	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3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1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0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4	苏文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5	金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3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6	张永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4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7	杨永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5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8	路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899	刘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7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0	巴斯马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8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1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2	余志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0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6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3	梁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31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4	王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2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5	马兴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6	闫鹤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4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7	邵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8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6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09	马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7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0	马玉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8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1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9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2	张泉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	2016/10/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3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1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4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2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5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3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6	刘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4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7	牛兴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5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8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6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19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7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0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8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1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9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2	田彦和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0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3	余志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1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4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	2016/10/25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5	张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53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6	闫鹤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4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7	孙根来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8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6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29	程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0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8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1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9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2	金彦杰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3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1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4	高琪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2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5	张银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3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6	杨玉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4	2016/10/26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7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5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8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6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39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7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0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8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1	马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9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2	金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3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1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4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2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5	马小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3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6	张泉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4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7	石代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75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8	张永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6	2016/10/27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49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7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0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8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1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9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2	张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3	祝晓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1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299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4	孙继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2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5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3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6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4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7	唐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5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8	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6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59	田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7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0	杨永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8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1	马汉虎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2	刘法中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0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0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3	苏文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1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4	巴斯马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2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5	余志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3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3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6	田彦和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4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7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5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7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8	艾尔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69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197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0	夏克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1	木巴拉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9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2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3	马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6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4	梁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5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3	2016/10/28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6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4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19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7	程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5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8	闫鹤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6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79	孙根来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7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0	马鸿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8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1	唐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9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2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2	田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3	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1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4	牛兴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2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6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5	吴存西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3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6	金文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4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7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5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8	马汉虎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6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89	包得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7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0	包进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8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1	路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219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2	马玉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0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2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3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1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4	张银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2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98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5	买志保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3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6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4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7	高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5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8	马小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6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W999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7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1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8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2	邵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9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3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0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4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1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5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2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6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3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7	杨玉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4	2016/10/29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8	王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5	2016/10/3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09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6	2016/10/3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10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7	2016/10/3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11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8	2016/10/3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2994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12	韩海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9	2016/10/30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75	1	323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X013	王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6	1	300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0H	黑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24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3	1	309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1H	张玉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7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2H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4	1	3226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3H	梁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4	1	322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4H	张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15	1	323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5H	祝晓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6	1	299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6H	孙继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2	1	3234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7H	马利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3	1	3222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8H	阿不都热西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4	1	3220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799H	苏文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2	1	3219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0H	程虎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6	1	3227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1H	艾尔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6	1	3221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2H	张国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8	1	322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3H	金作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48	1	3221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4H	刘大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1	1	322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5H	马兴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8	1	322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6H	张永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87	1	3232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7H	安胜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2	1	3222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8H	高子奇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26	1	3098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09H	马鸿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18	1	3233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0H	田海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9	1	3233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1H	高骥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1	1	3234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2H	田玉贵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26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8	1	3231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3H	田盼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6	1	3234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4H	包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2	1	3234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5H	徐新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12	1	322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6H	高飞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8	1	3225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7H	闫鹤翔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8	1	3222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8H	金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38	1	3222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19H	田治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18	1	309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0H	雷小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3	1	323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1H	张银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4	1	3235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2H	刘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8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3H	马兴财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44	1	3232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4H	马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8	1	3233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5H	马玉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3	1	322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6H	赛外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1	1	3224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7H	依力合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5	1	3219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8H	张泉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7	1	322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29H	艾比布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4	1	3235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0H	艾尼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6	1	3235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1H	阿山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35	1	323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2H	杨玉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9	1	3058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3H	李学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4	1	323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4H	张鹏龙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28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2	1	309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5H	金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7	1	322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6H	马小平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12	1	3220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7H	刘法中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7	1	323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8H	马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16	1	3223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39H	田彦和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29	1	3098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0H	买志保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2	1	3237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1H	马玉国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92	1	3223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2H	石代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43	1	3231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3H	马汉虎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66	1	3098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4H	刘良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5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58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5H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6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7	1	3235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6H	王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7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6	1	3234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7H	杨永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8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5	1	3235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8H	金文彦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9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8	1	3221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49H	巴斯马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6	1	3219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50H	余志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1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39	1	3235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51H	马玉科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2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72	1	3232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52H	余志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3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08	1	3235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53H	马小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4	2016/12/2	含污油泥	071-001-08	28.82	1	3235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54H	马强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2	2017.4.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34.52	1	32360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79A	富超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3	2017.4.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37.82	1	3254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0A	白全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日期	废物类型	危废代码	数量总计（吨）	车次	运输车牌号	包装工具	废物来源单位	转移联单编号	运输负责人	接收负责人	处置单位
314	2017.4.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40.20	1	32548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1A	黄登亮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5	2017.4.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38.90	1	325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2A	木拉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6	2017.4.23	含污油泥	071-001-08	37.62	1	3236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3A	李锋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7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35.26	1	3098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4A	马鸿喜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8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66	1	32563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5A	丁亚军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9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06	1	32592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6A	赵仁宗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0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38.7	1	30971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7A	张德元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1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1.14	1	3257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8A	潘志玉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2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0.4	1	32566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89A	胡海成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3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3.24	1	32564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90A	赵金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4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	1	23547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91A	王学伏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5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42.86	1	32555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92A	田伟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6	2017.4.24	含污油泥	071-001-08	37.72	1	32549	自卸车	北三台站	650208893A	马玉峰	卢家平	克拉玛依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三台油库工艺技术改造工程 蒸发池防渗膜粘接论证

为验证防渗膜粘接部位抗渗效果，进行防渗膜粘接抗渗性能论证。

论证时间：2017年9月6日14时

论证地点：北三台油库蒸发池

论证方式：14:00 将 2 块 3 m²防渗膜（两布一膜）采用土工膜专用胶粘接（粘接宽度 10cm），放入 2m*1m*0.5m 试验坑，17:30 放入清水（深度 20cm），18:00 试验坑底部干燥无水迹，防渗膜背面无水迹。



论证结果：经五方共同确认，该粘接方式论证通过。

建设单位	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袁浩
工程监理	新疆石油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古古军
环境监理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陈永华
设计单位	新疆石油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袁浩
施工单位	新疆石油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朱红成

附件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 652302-2018-006-L

单位名称	中国石油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 (北三台站)		
法定代表人	赵文峰	经办人	徐景山
联系电话	13999516549	传真	0990-6833197
单位地址	阜康市三台油库收费站南侧		

你单位上报的《中国石油新疆油田油气储运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

阜康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附件 9:

报告单编号: SY-2018-079

报告单页数: 共 一 页

163112050016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地下水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储运分公司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储运分公司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新疆绿格洁瑞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结果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SY-2018-079	样品名称	地下水	检测类别	常规
委托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储运分公司			送样日期	/
受检单位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储运分公司			采样日期	2018年4月26日
样品状态	水质清澈透明, 无肉眼可见物, 无臭无味			检测人员	刘雪莹、张晓慧等
采样点位	项目区水井				
项目	分析时间	检测结果	检出限	检测依据	
pH	4月27日	8.08	/	GB 6920-1986	
色度 (倍)	4月28日	5	/	GB 11903-1989	
浊度 (度)	4月28日	1.0	1	GB 13200-1991	
氨氮 (mg/L)	4月27日	0.069	0.025	HJ 535-2009	
总硬度 (mg/L)	4月27日	97	5	GB 7477-87	
氰化物 (mg/L)	4月28日	<0.004	0.004	HJ 484-2009	
硫酸盐 (mg/L)	4月28日	82.3	0.018	HJ 84-2016	
氯化物 (mg/L)	4月28日	20.3	0.007	HJ 84-2016	
硝酸盐氮 (mg/L)	4月28日	<0.016	0.016	HJ 84-2016	
亚硝酸盐氮 (mg/L)	4月28日	<0.016	0.016	HJ 84-2016	
氟化物 (mg/L)	4月28日	0.233	0.006	HJ 84-2016	
挥发酚 (mg/L)	4月28日	<0.0003	0.0003	HJ 503-2009	
高锰酸盐指数 (mg/L)	4月28日	1.4	/	GB 11892-89	
溶解性总固体 (mg/L)	4月28日	238	/	GB/T 5750.4-2006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4月28日	<0.05	0.05	GB 7494-1987	
六价铬 (mg/L)	4月28日	<0.004	0.004	GB 7467-1987	
汞 ($\mu\text{g/L}$)	4月28日	<0.02	0.02	HJ 597-2011	
砷 ($\mu\text{g/L}$)	4月28日	<1.0	1.0	GB/T 5750.6-2006	
铅 ($\mu\text{g/L}$)	4月28日	<2.5	2.5	GB/T 5750.6-2006	
镉 ($\mu\text{g/L}$)	4月28日	<0.5	0.5	GB/T 5750.6-2006	
镍 ($\mu\text{g/L}$)	4月28日	<5	5	GB/T 5750.6-2006	
铁 (mg/L)	4月28日	0.205	/	GB/T 5750.6-2006	
锰 (mg/L)	4月28日	未检出	/	GB/T 5750.6-2006	
铜 (mg/L)	4月28日	0.018	/	GB/T 5750.6-2006	
锌 (mg/L)	4月28日	未检出	/	GB/T 5750.6-2006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4月27日	<2	2	GB/T 5750.12-2006	
细菌总数 (CFU/mL)	4月27日	未检出	/	GB/T 5750.12-2006	

备注: pH无量纲; 总硬度以碳酸钙计。

校核: 王琪
2018年5月25日审核: 李成军
2018年5月25日签发: 刘雪莹 (盖章)
2018年5月26日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街280号 电话: 0991-3077780 邮箱: 3393787489@qq.com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